勞工及福利局/康復諮詢委員會與香港電台電視部聯合製作 推廣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戲劇系列《沒有牆的世界 V》

播映日期:2015年9月27日起逢星期日晚

播映頻道及時間:無綫翡翠台(晚上7時)、香港電台31(晚上8時30分)

製作模式:10 集半小時戲劇

節目內容:

《沒有牆的世界》系列一直以殘疾人士的生活多元及尊重差異為題,上一輯《沒有牆的世界 IV》以紀錄片形式,真實呈現不同殘疾兒童的故事。這次,《沒有牆的世界 V》將以實況戲劇的形式,更具感染力地演繹殘疾兒童的經歷。自己與別不同,殘疾兒童如何自處?家人老師又如何發揮孩子被埋藏的潛能?孩子日漸成長,日後工作自立是怎樣的未來?

一連 10 集的實況戲劇將圍繞殘疾兒童與家人、老師、照顧者和朋友之間的感情,喜怒哀樂,戲如人生。

第一集 最大成就

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

第二十四條

殘疾人士應在不受歧視和機會均等的情況下,享有中、小學教育、高等教育、職業培訓、成人教育和終身學習等權利,以便充分發揮個人潛能,培養自尊自重的精神,充分發展殘疾人士的個性、才華、創造力、智慧和體能,讓殘疾人士學習生活和社交技能。

從特殊學校到主流學校,由象牙塔到現實社會,殘疾人士需要更大力氣去學習和適應。學校有適當的配套,也有資源老師從旁協助,但面對將來,自己必須茁壯成長, 走出一條獨立之路。

阿 Ken 自小有嚴重視障,母親心裡歉疚,一直對他非常溺愛。某程度上,阿 Ken 變得很倚賴。對於前途,沒有期望,只是順其自然。

阿 Ken 到主流中學升讀中四,與之前受保護環境、人事都截然不同,不易適應,幸得女同學阿 Sa 幫助。阿 Sa 喜歡唱歌,跟幾個同學組成了小小的樂隊。樂隊正欠缺 鼓手,阿 Sa 力激阿 Ken 加盟。加入樂隊後, Ken 似是找到目標,日夜苦練,希望能

證明自己的能力。

無奈某天,母親在家中昏倒,阿 Ken 發覺,自己要作出改變。

編導:劉應強 編劇:陳志樺

演員:練子諾、江嘉敏、呂熙、楊羚

第二集 別人的孩子

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

第十九條

確認所有殘疾人享有在社區中生活的平等權利以及與其他人同等的選擇,並應當採取有效和適當的措施,以便利殘疾人充分享有這項權利以及充分融入和參與社區。

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從 2008 年正式生效至今,殘疾人士的權利雖已得到廣泛 推廣,但歧視猶在,殘疾人士的社會地位仍待改善。寄養家庭,讓殘疾兒童享受原 本應有的童年生活,更使他們能在關愛的環境下成長。沒有因為家庭背景、健康或 殘障的阻隔,寄養父母一心只望能為他們提供良好照顧和學習環境,也給予家中孩 子學習和分享的機會,小小的家也能成為一個共融小社會。

陳太在別人眼中只是個全不起眼的師奶、主婦、平庸的女人。

然而,幾年下來,陳太都不斷接收寄養的孩子:無親無故的、有自閉傾向的……, 街坊朋友都奇怪,幹嗎會有人會「攞苦嚟辛」,不為宗教、不問功德。況且,陳太自 己也有個兒子,還需花耗不少心力。陳太的民間哲學是:教仔就是要「身教」。

陳太近來收養了兩個孩子,挑戰自己,實際上並不容易。小龍曾有被父親虐待經歷,個性冷漠、反叛;德仔患有「唐氏綜合症」,固執、怕人、缺乏自信、沒有生活技能。 陳太在生活上種種細節,都要小心計劃、刻意經營。兒子年少,如何懂性,都要適應。每次家裡多了新成員,就成為兩母子的話題、爭端和張力。

與孩子分開的時刻,陳太都習以為常,要放下就得放下。陳太總是事先張揚,經常不忘「提醒」孩子,只是寄養在她的家,終會離開。沒有錯誤期望,結局就少了傷 感。對雙方來說,都是生命中的一堂課,互相學習,總有下堂鐘響的時候。

編導:余嘉恩

編劇: 陳志樺

演員:劉玉翠、艾威、李呈、陳子樂、鄭佑男

第三集 小運氣

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

第二十六條

應當採取有效和適當的措施,包括通過殘疾人相互支持,使殘疾人能夠實現和保持最大程度的自立,充分發揮和維持體能、智能、社會和職業能力,充分融入和參與 生活的各方面。

因為自己一時疏忽,令健康孩子一夜間頓成殘疾。內疚與自責漸漸變成任勞任怨和無限溺愛,眼見孩子訓練時受盡苦楚、處處碰壁,一時心軟任其放慢學習腳步,卻忘了讓孩子重拾照顧自己、融入社會的能力,才是有尊嚴地活著。

天佑四歲那年的夏天,父母因忙著工作,所以就交託外婆照顧。

天佑最愛外婆帶他到公園玩耍,一玩就是整個上午。外婆非常疼愛天佑這孫兒,還 常偷偷瞞著女兒給天佑買最愛的雪糕新地,看著活潑可愛的模樣,心感滿足。

那天,汗流浹背的天佑走到外婆面前說很熱,跟著打了幾個噴嚏,外婆不以為然,沒想到天佑一直在發燒。直到女兒放工回來,看到天佑身體火燙般發熱,同時昏迷,馬上抱著他送到醫院去。醫生診斷天佑是急性腦炎,因為高燒不退,最後導致腦癱。

父母對於健康的兒子變成腦癱,全都怪責外婆沒好好照顧。外婆也自責,假若早點 察覺外孫生病,就不會變成這樣。

天佑出事後,身體大部份的活動能力都喪失了,就算是簡單的進食也需協助。女兒, 決定安排將天佑送到嚴重智障學校寄宿,外婆擔心得每天都到學校探望。從此外婆 風雨不改的由天水圍坐巴士到深水埗來,一起跟天佑上課,在旁鼓勵。

編導:李業華 編劇:森樹

演員:梁卓美、饒力信、袁綺雯、劉倩怡、區騰駿

第四集 看不到的障礙

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

第八條

應提高整個社會,包括家庭,對殘疾人士的認識,促進對殘疾人權利和尊嚴的尊重,並在各級教育系統中培養尊重殘疾人權利的態度,包括從小在所有兒童中培養這種態度。

為照顧有特殊需要的兒女,父母自然會投放更多時間和心力,不難令其他子女感到被忽略,加上缺乏認識和理解,孩子更不容易懂得去體諒兄弟姊妹的困境。直至目睹殘疾對生活的影響,手足羈絆終重新連繫起來。

小六的子俊,向來覺得父母偏愛小五的弟弟子軒,弟弟默書不過 15 分便獲得玩具獎勵,子俊默書有 80 多分也只獲父母口頭讚賞。弟弟做功課緩慢,子俊一句「弟弟是笨蛋」,招徠母親教訓。父親解釋弟弟有讀寫障礙,子俊一知半解,只覺父母偏心,決定離家出走。

子俊失蹤,父母緊張萬分,四處尋找,幸好原來子俊跑去找一直崇拜的舅父。知道底蘊,舅父提議暫由他照顧子俊。

當健身教練的舅父,在子俊眼中是個「超人」,因為他身材健碩,力大無窮,一如漫畫中的英雄。但子俊不知道舅父和弟弟一樣,有讀寫障礙。

與舅父一起的日子,子俊慢慢體驗「讀寫障礙」對生活的影響,更讓子俊明白到每個人都各有長短。一個「超級英雄」和「有用的弟弟」一樣稚拙,子俊震撼得不能相信,直至看到舅父小時候抄寫的學生手冊,和弟弟的如出一轍,句字重疊,而且 簇擁得完全無法識別,子俊才有所領悟。

最後,子俊要求舅父到冒險樂園,不過,他不是要贏比賽贏舅父,而是希望和弟弟 一起玩「籃球遊戲機」,那怕弟弟只得1分,子俊擊節讚賞,從中鼓勵。

編導:吳惠敏 編劇:謝國信

演員:董承峯、陳晞列、陳彥行、周祉君、秦啟維

第五集 房間

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

第三條

尊重殘疾人士固有尊嚴和個人自主,包括自由作出自己的選擇,以及個人的自立;尊重殘疾兒童逐漸發展的能力,並尊重殘疾兒童保持其身份特性的權利。

《房間》這個故事主要圍繞藝術治療師 Zoe 接觸的個案,通過觀察他們藝術治療的 過程,了解到給予空間和選擇對一個人發展的重要性。多觀察、不判斷、接受特色、 放下成見,在自由的空間裡,人們自可憑一己之力,破除桎梏,找到問題的出口, 從而得到心理上的療癒。

16 歲的賢仔因癌症治療導致聽力受損,行動不便。賢仔即將要面對成人社會,母親阿鈴自是期望他學習各式技能以融入社會,但他卻表現消極。阿鈴覺得他是自暴自棄,於是向 Zoe 求助。上了兩堂藝術治療之後,Zoe 卻得出一個完全相反的印象:賢仔滿有生命力,只是阿鈴出於好意的期望,反倒限制了他的發展空間。Zoe 就此事跟阿鈴談了一下,阿鈴態度也有所軟化,但要她放手,也不是易事。

Zoe 接下來認識了一個叫薇薇的 8 歲女孩。薇薇的母親因病不時進出醫院,薇薇說話不多,不太懂得表達自己,而且表現得十分謹慎,彷彿害怕自己做錯事會令母親的病情加重。 Zoe 留意到薇薇每次都是用同樣的素材,創造出內容和風格大同小異的作品,令 Zoe 質疑自己是否在藝術治療的過程中給予足夠空間。

Zoe 亦有到學校接見社工轉介的個案,當中包括過度活躍的阿 Fi。阿 Fi 性格反叛,常搞一些無聊的惡作劇。參加藝術治療一年後,阿 Fi 情況得到很大的改變。這天阿 Fi 回顧治療的進程,她認為自己是成熟多了;但不知何故,她竟有點懷念以前躁動的自己。她覺得自己就好像失去了部分的自己。這句話觸動了 Zoe 的心。

不久,Zoe 在一個表演活動上重遇展能藝術家泰耀。重遇泰耀,Zoe 本應高興,但眼前的泰耀只淪為母親的扯線公仔。Zoe 目睹泰耀排練時,母親對其動作諸多批評和限制,泰耀卻完全無法表現出真我,只能聽從母親的指令。

泰耀表演後,讀了一篇母親為他準備的圓滑講稿。觀眾對泰耀的才能讚嘆不已,阿鈴卻抱有反感,認為不一定要懂得讀稿才算得上是有能力。泰耀及母親其後教授出席活動的朋友跳舞,但大部分人都不依從泰耀母親的指示,反而隨著賢仔哼出的音樂起舞,展現最自信的一面。

編導:陳榮錦

編劇:鍾柱鋒、鄭智雄

演員: 陳煦莉、伍潔茵、羅浩軒、鍾家宜、黎泰耀、余倬瑩、郭靜雯、梁天尺

第六集 棋神

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

第二十七條

確認殘疾人士在與其他人平等的基礎上享有工作權,包括有機會在開放、具有包容性和對殘疾人士不構成障礙的勞動力市場和工作環境中,為謀生自由選擇或接受工作的權利。

完成學業投入社會,是人生必經的階段。工作是人一生的事業,除了享有經濟收入,可獨立自主生活,更重要是能夠體現個人能力,獲得社會的認同和肯定。殘疾人士雖然身體有障礙,但他們一樣擁有智慧和能力,只要有適切的安排和配合,他們同樣可以和其他人一樣實現自我、貢獻社會、追求圓滿的人生。

「棋神」一直表面看來與常人無異,有點孤僻,朋友少,Paul 算是唯一「知己」。兩人在中四時參加棋藝學會相識,棋局上,Paul 從來沒贏過棋神,敬佩他棋藝超群,網上棋戰也贏多輸少,就叫他「棋神」。升到中六,棋神越讀越吃力,情緒長期低落,最後確診為「亞氏保加症」(高智)。棋神自己沒大感覺,但父母想他先養病,沒多久就休學,棋神從此像與世隔絕。閒賦在家年多,父親看不過眼兒子無所事事,遂找社工幫忙,希望棋神盡快投入社會。

另一邊廂, Paul 考進大學, 人較急進, 有幾份兼職。當中包括: 在某豪宅開辦「棋藝會」, 教富家孩子下棋, 目的賺快錢,遂找棋神幫忙教棋。在「棋藝會」初期, 因為棋神天賦過人, 甚受歡迎, 也找到滿足感。無奈棋神在教棋以外的簡單日常事經常觸礁, 又不懂「人情世故」, 得罪了學生兼招來怪獸家長投訴, 最後打回原形過宅男式生活。

在父親催促下,棋神參加了一個「自閉症人士就業輔導計劃」,結識了另一位也是待業的「亞氏保加症」患者 Celia,她懂六種語言,喜歡手工藝。奇怪兩人一見如故,去過幾次機舖打機、茶餐廳食飯,就成為別人眼中的「情侶」。

三個月後,終於來了好消息,棋神找到了一份文職工作。棋神在新公司上班幾天, 有規律的工作環境、清晰的工作流程、著重細節和數字的工作,都正正能配合一般 自閉症人士的特性,也能夠發揮棋神所長。加上老闆悉心的指導下,工作也算上了 軌道。但今天對棋神來說似很不尋常,因為做節,接近三時,公司準備提前下班。 人聲沸騰,十分擾人,棋神漸漸難以忍受,臨近爆發的邊緣…… 編導:劉健倫 編劇:陳志樺

演員:林耀聲、李靖筠、黃溢濠、余世騰、王宜華

第七集 天使的詩篇

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

第十條

······人人享有固有生命權,並應當採取一切必要措施,確保殘疾人在與其他人平等的基礎上切實享有這一權利。

基因問題造成孩子的先天殘疾,他們的成長路自出生開始注定便註定不平坦,。假如再孩子的父母再懷上另一個孩子,面對或會患上同一疾病的風險、道德的爭辯、生活的壓力等等,究竟孩子該不該把孩子生下來?他的誕生是契機?,還是不幸?

阿偉的女兒 Boon Boon 患有罕有遺傳病天使綜合症,缺乏語言能力、智力發展遲緩、還經常要承受致命的腦抽筋襲擊。女兒的五歲生日將至,阿偉打算為女兒開生日會慶祝,邀請親朋戚友參加,唯太太一向擔心別人會帶有色眼鏡看自己的女兒,便以害怕人太多會影響女兒的情緒為由,反對阿偉的建議,但見阿偉談得興致勃勃,最終無奈答應。但太太還有一件重要事情尚未告訴阿偉:一星期前,她發現意外懷了第二胎。

送女兒上學後,阿偉回到公司,卻接獲解僱惡耗,此時家中外傭又因工作太辛勞不辭而別。多重打擊下,阿偉突然接到太太短訊,原來女兒再次腦抽筋進了醫院……

編導:馮家良 編劇:陳志樺

演員: Joson Chan、Joe Ng、Chloe Chan

第八集 小心輕放

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

第十七條

保護人身完整性,每個殘疾人的身心完整性有權在與其他人平等的基礎上獲得尊重。

壓力都市,人人都可能出現情緒問題,若不好好處理,隨時會惡化為精神病。青春期(15至19歲)是精神病的高危年齡,學業、發育、環境,還有身份的轉變及不確定性,令青少年處於巨大的壓力下。作為父母,又是否有足夠壯大、健康的心靈,去協助子女渡過難關?抑或他們自身的情緒困擾,正在不知不覺中變成壓垮孩子的最後一根稻草?

靄玲是個中三學生,每日早上起床上學,早餐永遠吃一半便走,母親叮嚀多吃,但 又不敢過份嘮叨。丈夫着她放輕鬆,免得給女兒壓力,重蹈覆轍。事緣在五、六年 級時,母親想女兒升讀名校,過份催谷,令靄玲壓力「爆煲」,幸好問題及早發現, 經藥物治療及輔導後已告痊癒。

數學是靄玲弱項,上課時老師宣佈因同學表現欠佳需再進行測驗,眼神剛好往靄玲看去,數學成績一向較差的靄玲頓覺被針對,立即移開視線,卻又見班上男同學在說笑,令她感到非常不安。凌晨時份,面對數學公式,靄玲頭昏腦脹,最後把書本掃跌在地上。靄玲啜泣,開始聽到一些不存在的聲音。

數學試卷發還後,只得 30 多分的靄玲十分羞愧,更開始以為周遭的同學都在看著她竊竊私語。為逃避同學的目光,她獨個兒躲在樓梯暗角。她幻聽的情況也愈來愈嚴重,有時更會自言自語。

第二天,準備上班的母親在靄玲房間發現她的教科書中充滿塗鴉,不禁懷疑靄玲的情緒狀況;同時,在學校家政課中,靄玲攪拌雞蛋時,幻聽又再出現。靄玲愈攪愈用力,蛋花四濺,最後更大叫,令課室亂作一團……

編導:李麗珊 編劇:謝國信

演員:陳詩慧、何浩源、彭珮嵐、溫玉茹、梁穎智

第九集 順風

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

第二十三條

承認所有適婚年齡的殘疾人根據未婚配偶雙方自由表示的充分同意結婚和建立家庭 的權利;殘疾人自由、負責任地決定子女人數和生育間隔,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以 子女殘疾或父母一方或雙方殘疾為理由,使子女與父母分離。

殘疾原因各異,有先天,也有後天。聾人父母的健聽孩子同樣也可以健康快樂地成長。現實生活中,他們更擔當了父母與外界之間的橋樑,雖然,他們未必完全能理

解聾人的世界,但至少大家溝通上沒有阻隔,很多聾人面對的困難,他們同樣有著 切膚之痛。

十八歲的順風父母皆為聾人,她聽力正常又懂得手語,自小成為父母的傳譯員,內心痛苦,旁人難以理解。順風的男友佐敦是聾人,正職是西餅師,也是香港聾人籃球隊代表。球隊教練不懂手語,順風一直是球隊的手語傳譯員。順風打算辭職到聾人子女機構工作,她和佐敦因工作問題吵起來,觸碰聾人和健聽人士的矛盾,二人黯然道別.....

編導:郭臻 編劇:鍾柱鋒

演員:梁佩欣(Hearing CODA)、黃耀良(Deaf CODA)

第十集 温室外的跌碰

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

第二十七條工作和就業

確認殘疾人在與其他人平等的基礎上享有工作權,包括有機會在開放、具有包容性和對殘疾人不構成障礙的勞動力市場和工作環境中,為謀生自由選擇或接受工作的權利。

輕度智障的青少年,離開學校,踏入社會工作,除了面對工作上的困難,還要適應 現實的社會;沒有了溫室的保護,在充滿陷阱的世界,他們容易受騙,甚至闖禍。 在提供職業訓練之餘,如何培育他們分辨益友損友的社交能力?抑或為他們蓋上一個永恆的保護罩?

光仔輕度智障,在職業訓練中心的芸芸課程中,獨愛酒店房務。在中心導師悉心教 導和自己的努力下,獲推薦到酒店上班。酒店房務部經理和主任明哥參觀中心,光 仔示範執房,果然一塵不染,遂聘請之。現實世界,除了乾淨,還講求效率,光仔 只好將勤補拙,騰出休息時間,以求達標。主任兼師傅明哥對光仔表現,甚感滿意。

母親見光仔每日下班回家都累得不可開交,而且需要輪更,擔心光仔放假時沒她照顧,會到處亂闖,建議轉行。光仔當然不允,答應休息日留在家中。

某日光仔放假,如常獨自在家,但終按捺不住,到機舖打機消磨時間,遇上轉行推 銷健身套票的舊同事,在舊同事遊說下,光仔簽約購買健身會籍,更被職員遊說申 請信用卡,免息分期,在職員甜言蜜語下,光仔逐一在文件上簽名…… 編導:余嘉恩 編劇:謝國信

演員:林鎰浚、吳浣儀、彭鎮南、趙善恆、魯文傑